

(2021年版)

分， 《  
法》的 定， 定本。  
的 程度，  
对 产的， 对 的  
分。  
单 当按 本 的 定， 分别 编  
报、 报 表 报 登 表。  
本 称 法 的 保  
对 产的 别的， 包  
：  
( )、 保、 风、  
产地、 别保、 保；  
(二)除( )的 保 范， 本、  
本草、 (、 地、 等)、  
地、， 点保 动 地， 点保 长  
繁 地， 的 产 场、 饵场、 冬场 道，  
场， 点 防 点、 地封 保  
、 封闭 半封闭；

( ) 、 、 、 、 办  
的 ， 保 单 。

报 、 报 表 当 对  
的 点分 。

单 当 按 本 定  
别，不得 改 变 别。

本 别 的 ，  
别按 单 等 的 定。  
不 程 的 改 、 ，  
别按 改 、 的 程 定。  
本 定 的 ， 不  
； 部 对 本 定 的 ，  
必 的 ，  
的 、 处 的  
程度等， 出 分 的 ， 报 部 定  
。

本 部 负 ， 并 订 布。  
本 2021 1 1 。 《  
分 》 ( 保 部 第44 ) 《 改 〈  
分 〉 部分 的 定 》 ( 部  
第1 ) 废 。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